

敦煌文书词语选释

吴蕴慧

(苏州市职业大学 管理系, 江苏 苏州 215104)

摘要: 经考证, 敦煌文书中“禀奉”“唱说”“处代”“规猷”“勒定”“曩世”等词语多有新义, 对这些新义的研究不仅能弥补《汉语大词典》中的不足, 而且有利于对唐、五代词语深入开展的研究。

关键词: 敦煌文书; 《汉语大词典》; 考释

中图分类号: H109.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7931(2007)03-0035-03

唐耕耦、陆宏基主编的五册《敦煌社会经济文献真迹释录》(下简称《释录》)是敦煌文书资料的综合性汇编, 收录了敦煌文献中有关社会经济方面的重要文书34类共1391件, 记录了当时的社会、经济信息, 并且保留了大量唐、五代的口语原貌, 颇具研究价值。笔者据《释录》所收材料, 对敦煌文书中一些常见的而《汉语大词典》未收的词语进行考释。行文中每句后标明该句所在《释录》中的页数和行数, 以便读者检阅。

禀 奉

斯5629《煌郡等某乙社条壹道(样式)》:“逐吉追凶, 应有所勒条格, 同心壹齐禀奉, 一春秋二社, 每件局席, 人各油麩麦粟, 主人逐次流行。一, 若社人本身及妻二人亡者, 赠例人麦粟及色物, 准数进?要使用, 及至葬送, 亦次痛烈, 便供亲兄弟一般轻举, 不许憎嫌妙汪(按: 当为秽污)。(第一辑, 页285/10—286/20)

按:“禀”有遵循、奉行之义。如伯4960甲辰年五月廿一日《窟头修佛堂社条》:“或有不禀社礼, 不知君臣上下者, 当便三人商量, 罚目 脓腻一筵, 不得违越者。(第一辑, 页277/11—13)斯3879《为释迦诞大会念经僧尼于报恩寺云集帖》:“若有不禀条流, 面扫装眉, 纳鞋赴众, 发长逐伴者, 施罚不轻。”(第四辑, 页153/8—10)《唐大诏令集》卷四十九《杨嗣复李珣平章事制》:“从政禀诗书之教, 承家达礼乐之源。”

“禀奉”即遵奉、遵守也。佛典中不乏用例。如《大正藏》No.191宋·法贤译《众许摩诃帝经》卷九“今欲于大沙门法中出家, 而为僧伽禀奉教敕, 修持

梵行, 唯愿慈悲, 特赐听许。”又卷十:“又白佛言:我等各各将诸弟子同来投佛, 于正法中愿得出家, 禀奉尸罗修持梵行, 愿佛大慈哀愍听许。”No.2097宋·陈田夫撰《南岳总胜集》卷三:“子文曰:‘更有教戒, 誓当禀奉。’”No.2025元·东阳德辉编《敕修百丈清规》卷八:“先时白光去室, 金锡鸣空, 灵溪方春而涸流, 杉燎竟夕以通照, 妙德潜感于何不有, 门人法正等尝所禀奉, 皆得调柔, 递相发挥, 不坠付嘱。”No.2036元·念常撰《佛祖历代通载》卷十八:“国初吴越永明智觉寿禅师, 订最上乘, 了第一义, 洞究教典, 深达禅宗, 禀奉律仪, 广行利益。”

《汉语大词典》“禀₂(禀, 《集韵》力锦切, 上寝, 来)奉”指俸禄, 未收“禀(禀, 《广韵》笔锦切, 上寝, 帮)奉”作为遵奉、遵守的义项, 可据此增补。

唱 说

斯526归义军曹氏时期《武威郡夫人阴氏致某和尚书》:“已后诸官人口说:和尚去时于阿郎极有唱说不是。”(第五辑, 页38/4—5)

斯526归义军曹氏时期《武威郡夫人阴氏致某和尚书》:“今者为甚不知唱说恶名, 左右人闻, 名价不善, 倍多罗塞, 欲得和尚再要回来, 要加腹事。”(第五辑, 页38/7—8)

按:“唱”有宣扬之义。如唐·司空图《唐故太子大师致仕卢公神道碑》:“彼冻馁所迫, 未闻肆毒。吾因而抚之, 冀其返善。若首唱其恶, 彼畏彰闻, 则怀疑蜂溃矣。”

“唱说”即宣扬、叙说之义。如《敦煌变文校注·金刚丑女因缘》:“大王羞耻, 叹讶非常。遂处分宫人, 不

得唱说,便遣送至深宫,更莫将来,休交(教)朕见。”^[1]《全梁文》卷三十《内典序》:“若夫义跪运心,期诚匪迹,而导运神功,照启未悟,唱说之美,义兼在斯。”《大正藏》No.286 后秦·鸠摩罗什译《十住经》卷四:“诸佛子,我今唱说,令汝知之。”No.99 南朝宋·求那跋陀罗译《杂阿含经》卷四十七:“以是故,于此林中多人高声大声唱说之声,唯愿世尊当受彼食。”No.2059 南朝梁·慧皎《高僧传·唱导十·昙宗》:“释昙宗,姓虢,秣陵人,出家止灵味寺,少而好学,博通众典,唱说之功,独步当世。”No.2122 唐·道世撰《法苑珠林》卷一百七:“又梵网经云:尔时智者向十方佛为受戒人,唱说羯磨已,十方诸佛及诸菩萨,遥见是人生子想弟想,咸皆垂心怜愍护念。”又卷一百一十一:“尔时世尊为大众说法,僧护比丘在大众中,高声唱说已先所见地狱因缘。”No.156《大方便佛报恩经》卷三:“我等今者衰祸将至,虽复众人之中,唱说此言而不信受。”以上“唱说”均为宣扬、叙说也。

处代

伯 2625《敦煌名族志残卷》:“希次子嗣瑗,素蕴忠贞、志存仁孝,孙吴秘术,上崇有闻,处代名超,元绪逮之。”(第一辑,页 101/37—39)

伯 2625《敦煌名族志残卷》:“果次子元祥,立性贤和,悦敦诗礼,能仁亦物,处代名光。”(第一辑,页 101/47—48)

按:“处代”为身处其世之义。如唐·杜佑《通典·选举四》:“人生处代,以荣禄为重,修身履行,以慕声名。然逢时既难,失时为易。”《文苑英华》卷六百九十四苏安恒《请复子正位踵》:“臣山中一草莱耳,无击钟鼎食之荣,有硕学鸿儒之业。臣来日,跪而辞父,父谓臣曰:‘丈夫处代,君子生年,必当献一谋、画一策,厥涂不就,草木何殊?今上有尧舜之德,下有稷皋之位……’”《文章辨体汇选》卷百八十七穆质《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策》:“古人云:‘人生处代,如白驹过隙耳。’何忽自苦如此。”《御定历代赋汇》卷六十四唐·张友正《请长纓赋》:“士之处代,贵乎排难解纷,扞灾攘祸。重立信于金石,急成仁于水火。傥见授于长纓,愿轻生而致果。”《大正藏》No.2052 唐·冥详撰《大唐故三藏玄奘法师行状》卷一:“自如来代所说,鹫峰方等之教,鹿苑半字之文,爰至后圣,马鸣龙猛,无着天亲,诸所制依及灰山柱等十八异执之崇,五部殊涂之致,并双,罗研究达其旨,悉得其文,并佛处代之迹。”No.2036 元·念常撰《佛祖历代通载》卷十四:“释迦

如来为法向生,俟时而现,三身不异,故处代而常离,万行无修。”

规猷

伯 3556《南阳郡张氏淮深女墓志铭稿并序》:“皇祖讳议谭,归义军节度兵马留后使,后入质山朝,受(授)金吾衙大将军。明时祥瑞,圣代规猷。神谋授渭水之机,妙算蕴圯桥之策。”(第五辑,页 182/14—16)

按:“规猷”同义并用,犹法则、法度也。如宋·杨亿《令谥曰忠武李公墓志铭》:“公忠诚感发,规猷宏远。公家之事,知无不为;帷幄之筹,言皆可复。”《唐大诏令集》卷四十九《崔郾平章事制》:“贞观开元之法度具存,房魏姚宋之规猷尽在。咨尔丞相,举而行之,可守本官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大正藏》No.1423 南朝梁·明徽撰《五分比丘尼戒本》卷一:“事既尘沙,法宁限局,规猷浩博,岂可胜言。”No.1804 唐·道宣撰《四分律删繁补阙行事钞》卷一:“若此以明则心境相照,动合规猷,繁略取中,理何晦没。”No.2060 唐·道宣撰《续高僧传·译经四·那提》:“至如梵文天语,元开大夏之乡,鸟迹方韵,出自神州之俗。具如别传,曲尽规猷,遂有侥幸时誉,叨临传述,逐转铺词,返音列喻,繁略科断,比事拟伦,语迹虽同,校理诚异。”又《护法下·慈藏》:“时王臣上下,金议攸归,一切佛法,须有规猷,并委僧统,藏令僧尼,五部各增旧习,更置纲管,监察维持。”No.2103 唐·道宣撰《广弘明集·诚功篇》:“然三归五品戒法两科,七众小学要以三归为宗,一乘大教必崇三聚为本,并如经律具显,规猷卓尔,宪章行业,明逾鉴镜。”

勒定

伯 3730 背《某甲等谨立引祭样式》:“上件条() (流,众)患勒定,更(各)无)改易。”(第一辑,页 280/21—22)

斯 6537 3V—5V《立社条件(样式)》:“荣凶食饭,众意商量,不许专擅改移,一切从头勒定。”(第一辑,页 282/25—26)

斯 6537 6V—7V《立社条件(样式)》:“上件条流,众意勒定,更无改易。”(第一辑,页 283/18)

按:“勒”有约束、制定之义。如斯 527 后周显德六年(959)正月三日《女人社再立条件》:“恐人无信,故勒此条,用后记耳。”(第一辑,页 275/29—30) 斯 6537 3V—5V《立社条件(样式)》:“上件条流,社内本成,一一众停稳然乃勒条,更无容易。”(第一辑,页

282/39—40)

“勒定”意思是约定、制定也。如宋·王溥《五代会要·市》：“或还钱未足，祇仰牙行人店主明立期限，勒定文字，递相委保。如数内有人前，却及违限别无抵当，便仰联署契人同力填还。”清·毛奇龄《请定勋贤祠产典守公议》：“然后将祠中经费，勒定十项，曰国课、曰祭祀、曰修葺、曰礼宾……”清·黄宗羲《春秋论》：“彼鲁史虽有旧文，假令不经孔子勒定，即悠悠然与乘禘机并立俱废，孰知鲁有春秋哉？”《钦定四库全书总目》卷首一《乾隆四十五年九月十七日奉》：“又或古有今无，或古无今有，允宜勒定成书，昭垂永久，俾览者一目了然。”

曩世

斯 6537 2V 《家童再宜放书一道(样式)》：“贱者，是曩世积业，不辩尊卑，不信佛僧，侵邻(凌)人物，今身缘会感得贱中。”(第二辑, 页 179/3—5)

按:《大正藏》No.2128 唐·慧琳《一切经音义》卷二十一：“曩世，那朗反，《尔雅》曰：曩，久也，谓久远也。”曩世’即先世、前代之义。如《晋书·刑法志》：“盖由曩世风淳，人多悼谨，图像既陈，则机心直戢，刑人在涂，则不逞改操，故能胜残去杀，化隆无为。”《魏书·高佑传》：“加太和以降，年未一纪，然嘉符祯

瑞，备臻于往时。洪功茂德，事萃于曩世。”《大正藏》No.278 东晋·佛驮跋陀罗译《大方广佛华严经》卷一：“佛于曩世无量劫，具修广大波罗蜜。”No.202 北魏·慧觉等译《贤愚经》卷十三：“时婆罗门子，适欲娶妇，手把大豆，当用散妇，是其曩世，俗家之礼，于道值佛，心意欢喜，即持此豆，奉散于佛。”No.2122 唐·道世撰《法苑珠林》卷六十四：“昔是至亲，曩世密交。今成疏友，改形易貌。不复相知，彼没此生，何由可测。”

通过对《释录》所收敦煌文书资料进行穷尽式的研究，笔者发现敦煌文书中常见而《汉语大词典》未收词语尚为数不少，此项研究的开展不仅有利于我们对唐五代词语研究的深入，而且有利于大型词典的编纂、修改工作的开展。

参考文献:

- [1] 黄征, 张涌泉. 敦煌变文校注[M]. 北京: 中华书局, 1997: 1103.
- [2] 唐耕耦, 陆宏基. 敦煌社会经济文献真迹释录: 第 1-5 辑[M]. 北京: 书目文献出版社, 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 1986-1990.
- [3] 罗竹风. 汉语大词典[M]. 上海: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1986-1993.
- [4] 文渊阁. 四库全书[DB/CD].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9.
- [5] 大正藏[DB/CD]. 台北: 中华佛教电子协会, 1999.

(责任编辑: 施建平)

Explanation of Some Words from Dunhuang Documents

WU Yun-hui

(Suzhou Vocational University, Suzhou 215104, China)

Abstract: Textual researches reveal the new connotations of some words from Dunhuang documents, which include "Bingfeng", "Changshuo", "Chudai" and so on. Such researches of the new connotations can not only make up for the inadequacy in the Hanyu Dacidian, but also benefit the deep research of the words in Tang Dynasty and Five Dynasties.

Key words: Dunhuang Documents; Hanyu Dacidian; explanation